重庆市南岸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按照要求，现将区国资委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加强组织实施，推动责任落地落实

根据领导人员、分工调整情况，动态完善委机关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把法治建设工作纳入我委工作总体部署、年度计划，列入我委重要议事日程，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落实，并按规定及时报告和向社会公布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情况。逐项细化分解全区法治建设工作任务，时刻督促主要负责人严格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督促各分管领导严格按照推进法治建设“一岗双责”职责的要求，抓好分管领域法治建设工作，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靠上抓、科室负责人具体抓、我委上下齐抓共管、协同配合的法治建设工作格局。高度重视，按规定落实“八五”普法中期评估、法治建设“一规划两纲要”及市、区实施方案贯彻落实情况中期评估、年度总结等工作，按时报送有关材料，切实做到年初有计划、平时有小结、时常有督查、年终有总结。

（二）坚持学法用法，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坚持以党委会、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专题学习会等为载体，通过集中学习、以会代教、以会代训等多种形式，认真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法用法。全年在党委会、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党员大会上传达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依法治国办、市委依法治市办、区委依法治区办有关重要会议和文件精神10余次；认真组织开展2023年“宪法宣传周”活动；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活动1次；开展国企法律风险防控知识专题培训、反诈反非法集资宣传教育等4次；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全区法治理论网络考试和抽考，参考合格率达100%。每日在单位工作群转发区反诈每日通报，增强干部职工的法律意识和识骗防骗能力，尽最大努力降低辖区电诈发案率。充分利用网站、“南岸国资”公众号、宣传栏等渠道，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等法规条例，适时通报违法典型案例，增强全体干部职工的法治意识，营造尊法崇法、学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三）规范决策行为，全面推进依法行政

**严格落实决策程序。**谋划实施重大决策前，深入企业一线调研，听取其意见，起草重要文件过程中，广泛征求市国资委、区委、区政府及企业等意见建议，提高决策质量。指导督促各监管国企在开展重大投资行为、重大资产处置等事项前，必须进行法律审查论证，在审核把关时把是否有专业法律服务机构出具的法律风险防控意见书作为重要的要件。**严抓事前合法性审查。**聘请中世律师事务所作为委机关法律顾问，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服务依法决策、把关规章制度、防范化解风险、开展普法宣传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切实加强对重要文件、合同、重大决策、报请上级的重大事项等的合法性审查，坚持原则，规范流程，确保合法性审查率100%，提高国资机关依法办事能力。**全面推行政务公开。**积极配合区财政局做好向区人大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在组织领导、制度建设、平台建设等方面狠下功夫，基本做到“应公开、尽公开”，促使行权施政更加透明高效。

（四）加强国资监管，提升国企监督质效

**加强制度顶层设计。**推进依法治企和合规管理写入《公司章程》，从公司治理结构着手，督促企业明确董事会推进依法治企和合规体系建设的职责并有序落实，确保企业高层统筹推进依法治企和合规体系建设工作。**严格规范性文件制定。**结合国务院国资委、市国资委有关文件与区委、区政府相关规章、制度，全面梳理、完善规范性文件的立项、制定、审查、清理等工作，将合法性审查作为制度审议的前置程序，确保规范性文件制定的合法性。**充分发挥专业人才作用。**指导企业建立科学、规范的法律顾问工作制度和流程，推进法律顾问或法务部门全面参与企业“三重一大”事项、重要经营决策等，切实加强对重要文件、合同、重大决策、报请上级的重大事项等的合法性审查，坚持原则，规范流程，确保合法性审查率100%。**加强企业合规体系建设。**印发《区属国有重点企业“合规体系建设强化年”专项行动方案》，成立工作专班，建优工作机制，明晰构建合规管理制度体系、落实合规管理责任等7大类21项任务，并结合除险清患过程中梳理出的风险点，全面清理制度，建立合规指引10项，结合国务院国资委“法治讲堂”，开展合规培训近30次，制定了关键岗位合规职责、合规风险、合规审查流程管控等“三张清单”，体系化推进企业依法合规经营管理。

二、2023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带头加强学习，提高自身素质。坚持理论联系实际，通过各种渠道，加强自身在政治理论、业务知识、法律法规方面的学习，努力提高个人综合素质。在法律法规的学习上，注重学以致用，强调提高自己的政策理论水平和实际工作能力。坚持重要会议学法制度，将法律法规知识学习纳入党政办公会、中心组学习和干部职工学习活动的重要内容，全年共组织各类学法活动约10余次，增强了干部职工尊法守法用法的意识。

（二）切实落实责任，深入依法行政。充分发挥党委在推进委机关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将法治建设纳入本单位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落实。定期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加强督促检查，提高党内法规制度的执行力。严格依法依规决策，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重大决策集体讨论决定前，严格实行合法合规性审查，提高依法决策水平。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人大监督、司法监督以及社会各界监督，牵头公开区国资委职责权限，配合区财政局做好向区人大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工作，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基本做到“应公开、尽公开”。

（三）狠抓监管效能，推进依法治企。带头推进依法治企和合规管理写入国企公司章程，从公司治理结构着手，从严从紧压实董事会职责，督促企业高层统筹推进依法治企和合规体系建设工作。督促国企加强对重要文件、合同、重大决策、报请上级的重大事项等的合法性审查，确保合法性审查全覆盖。大力加强合规体系建设，牵头出台工作方案，建立工作专班，结合除险清患过程中梳理出的风险点，全面清理制度，建立合规指引10项，加强宣传培训，制定了关键岗位合规职责、合规风险、合规审查流程管控等“三张清单”，体系化推进企业依法合规经营管理。

三、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过去一年，我委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与区委、区政府的要求还有一定距离，还存在法治宣传不够到位、干部职工学法用法的积极性不够高、依法履职能力还需提升、法律专业人才缺乏等问题。

四、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思路目标举措

2024年，我委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市委六届四次全会、区委十三届六次全会和各级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市、区有关法治工作部署，对照全区法治政府建设目标任务，逐项查漏补缺、全面补齐短板，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创新、推动事业发展、应对风险挑战的能力。重点是抓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健全完善国资监管制度体系。认真对照出资人权责事项清单及市、区工作要求，结合国资监管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逐项健全必须建立的配套监管制度，动态调整权责清单，认真做好规范性文件的立改废工作，夯实依法履职制度基础，压紧压实国企制度执行责任，不断推进监管决策民主化、科学化、法治化。

（二）坚持依法行政。进一步完善重大决策程序制度，明确决策主体事项范围、法定程序、法律责任，规范决策流程，强化决策法定程序的刚性约束。持续加强对重要文件、合同、重大决策、报请上级的重大事项等的合法性审查，继续聘用法律顾问加强法律风险审核把关，确保合法性审查率100%。加强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做好“应公开、尽公开”。

（三）强化“法治国企”建设。继续加强对区属国企法治建设的统筹组织力度，督促指导国企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牢固树立依法合规经营管理理念，增强合规意识，不断推动企业管理制度化、规范化、法治化。强化国企主要负责人、法律专业人才、其他有关部门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责任，有效整合资源，凝聚工作合力，形成上下联动、相互协同的法治建设大格局。持续推动法律顾问或法务部门负责人参与企业重大投融资等经营决策会议，强化事前合法性审查，不断提升企业科学有效决策的能力和水平。

（四）大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结合国资国企工作实际，持续抓好法治建设重点内容的学习宣传教育，按要求办好法治宣传周系列活动。积极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各级法律知识培训、讲座、法治理论知识考试等，学习法律知识读本，增强法治思维和法治能力。充分利用网站、公众号等媒体加大法治宣传力度，适时通报违法典型案例，积极推进“互联网+法治宣传”活动，拓宽法治宣传渠道，营造学法用法浓厚氛围。

五、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

无。

重庆市南岸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4年3月10日